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健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健	是	1,000,000	3.65%	0.77%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6年3月6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周转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健	27,429,300	21.14%	500,000	1,500,000	5.47%	否	1.16%	1,500,000	100%	25,929,300	100%
杨现文	17,492,760	13.48%	500,000	500,000	2.86%	否	0.39%	500,000	100%	16,992,760	100%
合计	44,922,060	34.62%	1,000,000	2,000,000	4.45%	否	1.54%	2,000,000	100%	42,922,060	100%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3、股份质押事项目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发生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